

重庆交通大学2025年转专业计划及要求汇总表

学院	接收专业	选拔性计划	选拔性转专业 报名条件	退役复 学计划	退役复学 转专业报名条件	高考选科要求	考核方式	咨询方式	备注
土木工程 学院	土木工程	16	1.平均学分绩点 ≥ 2.5 ； 2.无校级及以上处分记录；	6	1.无校级及以上处分记录；	物理	超出选拔性计划的举行《高数1》笔试	王老师 62652700	大二转专业须降级到大一
	工程力学	10	1.平均学分绩点 ≥ 2.5 ； 2.无校级及以上处分记录；	2	1.无校级及以上处分记录；	物理			
	安全工程	6	1.平均学分绩点 ≥ 2.5 ； 2.无校级及以上处分记录；	2	1.无校级及以上处分记录；	物理			
	智能建造	10	1.平均学分绩点 ≥ 2.5 ； 2.无校级及以上处分记录；	2	1.无校级及以上处分记录；	物理			
	土木工程+信息与计算科学	12	1.平均学分绩点 ≥ 2.5 ； 2.无校级及以上处分记录； 3.高等数学A或高等数学B成绩 ≥ 85 分。	2	1.无校级及以上处分记录； 2.高等数学A或高等数学B成绩 ≥ 85 分。	物理			
河海学院	给排水科学与工程	10	1.平均学分绩点 ≥ 2.5	1	1.平均学分绩点 ≥ 2.3	(3+1+2)地区：物理+化学； (3+3)地区：物理	拟转本专业的学生，须参加学院组织的面试环节。面试满分为100分，综合成绩=学期课程（必修课程）平均分 $\times 0.7$ +面试成绩 $\times 0.3$ 。（若专业申请转入人数低于计划数，除特殊情况外不再安排面试）	吴老师 62652615	1.考核时间、地点学院另行通知 2.考生请携带学生证、身份证、及特长证明材料等参加面试
	地质工程	7	1.平均学分绩点 ≥ 2.5	1	1.平均学分绩点 ≥ 2.3	(3+1+2)地区：物理； (3+3)地区：物理或化学			
	水利类	15	1.平均学分绩点 ≥ 2.5	2	1.平均学分绩点 ≥ 2.3	(3+1+2)地区：物理； (3+3)地区：物理或化学			
	环境科学与工程	6	1.平均学分绩点 ≥ 2.5	1	1.平均学分绩点 ≥ 2.3	(3+1+2)地区：物理+化学； (3+3)地区：物理或化学			
交通运输 学院	交通运输类	18	1.在校期间无违纪违规行为； 2.无补考记录； 3.平均学分绩点 ≥ 2.5 ； 4.高等数学 ≥ 75 分，大学外语 ≥ 75 分或通过四级考试	2	1.部队服役期间无违纪违规行为； 2.无补考记录； 3.平均学分绩点 ≥ 2.0 ； 4.高等数学 ≥ 70 分，大学外语 ≥ 70 分或通过四级考试	物理	1.选拔性计划与退役复学计划分别考核招收； 2.考核成绩包括学业成绩（70%）和综合测评成绩（30%）两部分构成； 3.学业成绩包含所修课程全部成绩； 4.综合测评以面试形式开展，测评内容包括自我介绍、荣获各类奖励荣誉介绍、专业能力测评与专业潜力测评	胡老师、郑老师 62483190、62652674	
	交通管理	3		1		无			
	智慧交通	3		1		物理			
机电与车辆工程 学院	机械类	22	1.平均学分绩点 ≥ 2.8 ； 2.在校期间已修课程无考核不合格； 3.转入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的学生《高等数学A》或《高等数学B》成绩不低于80分。	3	1.平均学分绩点 ≥ 2.0 ； 2.在校期间已修课程无考核不合格； 3.转入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的学生《高等数学A》或《高等数学B》成绩不低于75分。	2024年高考选考科目：物理+化学； 2023年高考选考科目：物理	1.符合条件申请转入我院的学生，统一参加学院组织的面试考核； 2.在各专业接收转入学生人数比例内按综合成绩排名依次录取。综合成绩总分计算方法为以下三项总和：1）大一的学生第一学期（大二的学生前三学期）加权平均成绩的70%；2）面试成绩（百分制）的30%；3）在校期间科研成果、获奖情况等附加分。（附加分计分标准见附件1：机电与车辆工程学院转专业奖励加分标准）	秦老师 62652951	
	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	9		1					
	智能制造	6		1					
航运学院	航海技术	33	仅限航海类专业	3	仅限航海类专业	物理	无附加考核	鲍老师 62652395	
	轮机工程	33	仅限航海类专业	3	仅限航海类专业	物理			
	船舶电子电气工程	34	仅限航海类专业	3	仅限航海类专业	物理			
	船舶与海洋工程	6	无补考或重修；平均学分绩点 ≥ 2.0	1	无补考或重修；平均学分绩点 ≥ 2.0	物理			
建筑与城市规划 学院	建筑类	13	平均学分绩点 ≥ 2.5	2	退役复学转专业学生学分绩点不作要求	1.高考改革省份学生申请转专业，其高考选科科目为物理、历史的均可；2.未改革省份按照招生时的要求文理兼收。	1.学生填写转专业申请表并提供原专业成绩排序证明，学院进行资格审核。 2.资格审查通过学生参加学院组织的专业笔试和面试，其中专业笔试50分，综合面试50分。 3.学院根据综合成绩进行排序，择优录取。若专业笔试成绩不合格，一律不予录取。	黎老师 62789421	2023级学生需降级编入2024级学习。
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	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	8	1.平均学分绩点 ≥ 3.0 2.高等数学A或B ≥ 80 分，大学英语 ≥ 80 分或通过大学英语四级考试；	1	1.平均学分绩点 ≥ 3.0	物理	特长生考核：①提供特长证明材料：具有信息类专业特长，获得信息技术科技成果（论文、专利、省部级及以上竞赛奖项，大学一年级学生含中学阶段信息类大赛），需成果原件支撑材料；②面试：包括个人自我介绍、特长答辩，由考核小组专家评分，专家评分的平均分即为面试成绩。 非特长生考核：①课程考核：已修的英语类、数学类、物理类、计算机类必修课程的学分加权平均分；②面试：包括个人自我介绍、专家提问组成，由考核小组专家评分，专家评分的平均分即为面试成绩；③考核综合得分=课程考核成绩*70%+面试成绩*30%。 退役复学学生考核：①选拔性计划与退役复学计划分别考核招收；②考核综合得分=课程考核成绩*100%。 在转入名额的范围内，特长生面试成绩 ≥ 60 分即可录取，超过录取名额则按照综合成绩（综合成绩=课程考核成绩*50%+面试成绩*50%）从高到低录取，课程考核成绩参照非特长生课程考核成绩执行。若特长生录取后，仍有剩余名额，则在非特长生中按考核综合得分从高到低确定拟转入名单（考核综合得分未达60分者不予接收）。	梁老师、海老师 62652751	
	电子信息类专业	12		1					
	人工智能专业	3		1					
	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专业	3		1					

重庆交通大学2025年转专业计划及要求汇总表

材料学院	材料类	15	1.平均学分绩点>3.0 2.必修课程均合格。	2	1.平均学分绩点>3.0 2.必修课程均合格。	物理+化学	1.当申请人数超过限定人数的，由综合成绩确定，综合成绩=学业成绩×80%＋综合面试成绩×20%，学业成绩：已修课程的平均学分绩点；综合面试成绩：学院面试现场的专家评分平均值；综合成绩排名相同的，有特长者优先。 2.综合面试由学院组织专家进行现场面试评分，其中综合素质50分、专业基础知识50分，共100分。	致远楼材料学院教学管理办公室，联系人：马老师，联系电话：47340287	考核时间、地点、通过资格审核的学生名单将在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主页公布，请报名学生特别关注
	应用化学专业	6		1					
航空学院	飞行器动力工程	6	1.已修课程无补考记录； 2.所有课程平均学分绩点≥3.0； 3.无校级以上处分记录。	1	1.已修课程无补考记录； 2.所有课程平均学分绩点≥2.0； 3.无校级以上处分记录。	物理+化学	1.综合测评成绩=转专业前学业平均成绩×0.7+英语水平测试×0.2+面试成绩×0.1； 2.英语水平测试：英语阅读、听力和会话。 3.转专业前学业平均成绩=Σ（课程成绩×课程学分）/Σ课程学分	张老师 47274026 13996062966	英语水平测试及面试时间、地点学院另行通知，请考生携带学生证、身份证、特长证明材料等参加英语测试及面试。
	飞行器制造工程	6		1					
	飞行器设计与工程	6		1					
经管学院	管理工程类	19	1.已修课程无考核不合格记录 2.必修课平均学分绩点≥3.0 3.大学英语成绩≥80分 4.未修读高等数学的不得转入开设有高等数学的相应专业；修读高等数学C或D的不能转入修读高等数学B 5.转入管理科学与工程类、物流管理+人工智能、物流管理专业高等数学成绩≥80分；转入工商管理类、经济学、知识产权专业高等数学成绩≥70分。	4	1.已修课程无考核不合格记录 2.必修课平均学分绩点≥2.5 3.大学英语成绩≥70分 4.未修读高等数学的不得转入开设有高等数学的相应专业；修读高等数学C或D的不能转入修读高等数学B 5.高等数学成绩≥70分。	物理	学院不专门组织针对转专业的笔试或面试，选拔录取根据学生申请转专业前成绩，由转专业考核工作组认定。对平均学分绩点相同者，按高等数学成绩高者优先、大学英语成绩高者优先、一批次录取者优先的顺序进行。	易老师 62789001	修读高等数学B
	物流管理	9		2		无			
	物流管理+人工智能	3		1		物理			
	工商管理类	18		4		无			
	经济学	9		2		无			
	知识产权	9		2		无			修读高等数学C或知识产权数理基础
数学与统计学院	数学类	5	1.平均学分绩点≥3.0； 2.每门数学类课程期末考试成绩≥80分； 3.每门英语类课程成绩≥75分	1	1.平均学分绩点≥2.2； 2.每门数学类课程、英语类课程期末考试成绩≥65分	1.全校招收的其他专业高考理工类学生； 2.高考综合改革省份考生申请转专业，其高考选考科目需包含物理。	综合考核成绩=数学必修类课程的加权平均分*35%+英语必修类课程的加权平均分*25%+综合面试成绩*40%+数学类竞赛奖励分+其他奖励分。	毛老师 63431587	
	应用统计学	5		1					
外国语学院	外国语言文学类	8	1.大学英语学期成绩每学期≥80分 2.平均学分绩点≥2.5	1	无	文理兼收，对高考选课科目没有要求	在满足报名条件的基础上，申请转入的学生须参加由外国语学院组织的笔试和口语测试，通过考核方能转入.笔试考试科目为《阅读与写作》，卷面满分100分，难度与英语专业四级考试相当.参考教材：《泛读教程》，王守仁主编，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；《英语写作手册》，丁往道主编，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。	许老师 62652750	二年级转专业降级为一年级
旅游与传媒学院	新闻与传播学大类	7	1.已修课程无考核不合格记录； 2.外语类课程单科成绩不低于80分，英语类专业以综合英语课程为准； 3.未受到过学校纪律处分。	2	1.已修课程无考核不合格记录； 2.未受到过学校纪律处分。	无	根据申请转入学生全部已修读必修和选修课程成绩的平均学分绩分（以教学管理系统导出数据为准），按各专业转入名额由高至低进行确定。对平均学分绩分相同者，按大学英语成绩高者优先原则进行确定。	陶老师 62652660	
	旅游管理	9	1.已修课程无考核不合格记录； 2..须修读过高等数学； 3.外语类课程单科成绩不低于80分，英语类专业以综合英语课程为准； 4.未受到过学校纪律处分。	3	1.已修课程无考核不合格记录； 2.未受到过学校纪律处分。				
智慧城市学院	测绘工程	6	1.平均学分绩点≥2.5； 2.在校或部队服役期间无违纪违规行为； 3.无补考记录。	1	1.平均学分绩点≥2.5； 2.在校或部队服役期间无违纪违规行为； 3.无补考记录。	物理	报名超出本专业转入限定人数的，由学院对初审通过的学生单独组织考核（笔试），笔试内容为《测绘工程概论》相关内容，时间30分钟，考核安排另行通知。 （1）选拔性计划与退役复学计划分别考核招收； （2）申请转入人数未超过限定人数的，直接转入。申请人数超过限定人数的，根据学生综合成绩排名，择优转入。 其中：综合成绩=平均学分绩×60%+笔试成绩×40%；	张老师 62903439	
	地理空间信息工程	3		1					